

证券代码：300490

证券简称：华自科技

公告编号：2018-021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黄文宝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以电话、短信和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主楼五楼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3、会议应到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人数 9 人，全部现场出席会议。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文宝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认为总经理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总经理在 2017 年度的工作情况。2017 年度公司经理层有效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使公司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发展。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凌志雄先生、柴艺娜女士、曾祥君先生和报告期内离任独立董事桂卫华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17 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2017 年度审计报告》具体内容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查通过。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出具了《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就 2017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检查和评价并出具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

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查通过，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使用自有资金开展与公司原材料钢材、铜材类相关的热轧卷板和铜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投入的保证金余额在任意时点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决定日常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并签署套期保值业务相关的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110.6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55%；实现利润总额 6,342.2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712.4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48%。《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细内容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查通过，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017 年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

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拟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28,586,627 股为基数按 0.5 元（含税）/10 股的标准实施现金分红（拟分红总额为人民币 11,429,331.35 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对现会计师事务所承担审计任务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的评估，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查通过，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内容具体如下：

原《公司章程》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修订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858.6627 万元”；

原《公司章程》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20,000 万股，均为普通股”修订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22,858.6627 万股，均为普通股”。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该项会计政策的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的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公司调整了财务报表列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查通过，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薪酬框架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地区、行业的发展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议，公司董事长薪酬框架方案如下：

本届董事长年度薪酬原则上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达成情况，参照总经理年度薪酬决算方案标准发放，如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考核后认为两人绩效存在明显差异，而应在年度薪酬中体现差别，则由其提出方案或建议后执行。

本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查通过，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薪酬框架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地区、行业的发展水平，经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提议，对公司高管的薪酬发放标准制定《公司高管薪酬框架方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查通过。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相关事宜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全体与会董事签署的《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